**采购需求**

一、服务供应商要求

1.企业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2.企业须有固定的营业场所。

3.企业需成立三年以上，经营状况正常且最近一年净利润需为正数。

4.企业须为厦门市科技金融服务平台运营方。

5.企业近三年具有通过厦门市科技金融服务平台提供信息服务的实施案例。

二、服务品类

本次采购服务应属于数据信息服务类。

三、服务内容

本次计划采购服务包括评级接口对接、风险预警等3项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科信云贷”企业评级接口对接服务：提供厦门市科技金融服务平台企业评级接口对接服务，实现厦门市科技金融服务平台与我行系统实时对接，通过现有接口实时为“科信云贷”产品的线上授信提供支持；

2.“科信云贷”企业风险预警服务：为建设银行提供厦门市科技金融服务平台上的厦门地区的企业风险预警服务和办理了“科信云贷”的有贷户风险预警服务，包括经营风险、司法风险、评级风险、关联风险等功能；

3.“科信云贷”运维及客服服务：为厦门市科技金融服务平台“科信云贷”部分的软硬件环境正常运行及提供日常管理与监控、现场及远程技术支持、在线客服等服务，提供“科信云贷”业务系统后续优化升级等服务。

四、服务团队

1、项目负责人资质经验：项目负责人应由业界专业水平较高的人员担任，且具备大型金融机构项目研发经验。

2、对项目团队的要求：企业应配备技术开发、平台管理、系统安全管理等相关技术人员，团队应具有软件开发、运维等相关经验。

五、服务质量要求

拟按照以合作期限2年开展合作。服务方案应与需求契合，并根据用户反馈及时优化。服务供应商应对项目业务及技术细节理解清晰。服务应通过相应安全评估、技术检测、兼容性检测等，并在我行运行平稳。服务供应商应制定技术应急预案。建议在协议中对数据保密权责进行约定。服务结果验收应以我部验证业务系统运行成熟为准。

六、服务数量要求

计划采购服务共3项，在辖内网点及分行使用。

七、服务供应安排

供应商配合我行在“科信云贷”产品系统运维和后续优化时提供服务，并根据系统运行情况提供日常管理监控、技术支持及在线客服等服务。

八、款项支付要求

供应商应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建行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建行收到供应商开具相应数额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当次应支付的费用一次支付给乙方。建行根据合同约定在协议签订后第一个月内支付合同金额的25%，后续每半年再支付合同金额的25%。如因供应商方面原因，导致服务中断或受阻情况发生，应在合同协议中约定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并扣罚信息服务费，扣罚标准为1000元/天。

九、售后服务要求

1.日常运维。信息公司配合我行在“科信云贷”产品系统运维和后续优化时提供服务，并根据系统运行情况提供日常管理监控、技术支持及在线客服等服务。

2.服务优化。对于我行提出的用户体验、性能升级或其他简单优化需求，供应商分析后认为技术上可实施，且无需专门增补硬件设备的，将免费提供服务。

十、报价要求

无

十一、其他要求

无